

# 以人为核心的经济现代化：投资于人视域下大学生城市公共经济素养培育路径探析

**摘要:**“投资于人”是以人为核心的经济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抓手,更是推动城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人力资本战略。大学生作为最具创新创造活力的群体之一,其城市公共经济素养的培育关乎青年人才红利释放与城市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长远大局。因此,立足人才视域探析大学生城市公共经济素养的培育路径具有重要的现实价值。

**关键词:** 投资于人; 大学生; 公共经济; 路径

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提出“投资于人”的战略导向,这标志着我国经济发展从注重物的积累向聚焦人的发展深刻转型。大学生作为城市人才储备的核心,其公共经济素养不仅关乎个人的全面发展,更关系到投资于人的微观过程。当前,大学生对城市公共事务的认知普遍停留在感性阶段,对财政运行、公共资源配置、税收与公共服务的关系等基本问题缺少系统理解。投资于人

的理念如何转化为提升大学生公共经济素养的可行路径,既是育人提质的内在所需,也是推进以人为本的经济现代化需要。

## 一、投资于人视域下大学生城市公共经济素养培育的时代价值

培育大学生公共经济素养具有三重时代价值。国家战略层面,大学生能够理解城市财政资源配置限制与公共服务的供给逻辑,从而将城市引才策略从短期的抢人补贴,升级为以公共服务品质留人的长效机制,推动投资于人从政策口号转变为可感知的城市发展实践;个人发展层面,这一素养为大学生提供了一套校准认知偏差的经济分析框架,帮助大学生在城市选择、职业选择中系统考虑公共资源匹配度与生活成本结构,做出成本收益更均衡的理性判断,实现从被动适应向理性选择的能力跃升,这正是人力资本投资从宏观到微观“最后一公里”的转化;城市治理层面,具备这

种素养的大学生能够理性表达偏好、深度参与公共事务,有利于提高城市公共资源配置的社会效率,推动形成“城市对青年更友好,青年在城市更有为”的双向赋能局面。

## 二、投资于人视域下大学生城市公共经济素养培育的路径构建

第一,优化高校课程体系,夯实公共经济理论基础。高校是人才培养的主阵地,应当契合城市经济转型的需求,改变以往重专业技能、轻综合素养的育人模式,需将城市公共经济、公共资源管理、营商环境建设、市场经济法治、社会信用体系等内容纳入到通识教育当中,并开设普及型、普惠型课程,从而帮助学生系统了解公共收支、公共产品供给、城市公共治理等基础知识。同时,公共经济素养也应被融入创新创业教育、就业指导教育中,引导学生树立科学的财富观、竞争观与公共发展观,从源头补齐大学生公共

经济的认知短板。

第二,深化校地协同实践,搭建实量化培育平台。培育公共经济素养重在实践,必须跳出课堂理论的局限。高校应主动对接地方政府、社区、产业园区,共建大学生公共经济实践育人基地;常态化组织学生参加实践活动,如公共资源节约宣传、营商环境调研、公共服务便民实践、绿色低碳城市建设、社区公共经济治理辅助等实务工作。让大学生在真实城市经济场景中,真正理解公共投入、公共消耗、公共收益的辩证关系,推动实现由理论认知到实践认同再到素养内化的层层跃升。

第三,依托城市治理赋能,营造良好人才生态。地方相关部门应将青年公共经济素养培育纳入城市人才建设与高质量发展的整体布局中,与信用城市创建、节约型城市建设、营商环境优化等重点工作深度融合。如,通过开展青年诚信创建、公共资源节约行动、青年营商志愿服务、公共经济知

识科普等主题活动,营造充满活力的经济发展氛围,在常态化社会熏陶中潜移默化提升青年公共经济素养,主动学习公共经济、市场经济等知识;在个人学习与社会实践的全过程中,养成自觉节约公共资源、遵守市场规则、维护公共利益、主动参与公共建设的良好习惯,把个人成长与城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相结合,从而实现自身能力的持续增值。

立足新发展阶段,唯有持续深耕青年大学生公共经济素养培育,持续落实投资于人的发展战略,才能推动青年大学生主动对接经济现代化建设需求,实现青年成长与城市发展双向赋能。这一培育过程既是投资于人的深层意义,又是以人为核心的应有之义。

作者: 石丹(华东交通大学)

# 深化成本预算绩效改革 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管好政府“钱袋子”,是推进财政治理现代化的关键抓手。从中央层面出台系列政策文件明确成本效益导向,到北京、上海、山东、河北廊坊、安徽等多地先行先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落地生根。各地紧扣“政府过紧日子、资金花在刀刃上”的核心要求,以成本核算为基础、绩效评价为抓手,构建全流程闭环管控体系,在压缩低效支出、优化资源配置、保障民生供给上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为健全现代预算制度积累了可复制、可推广的基层实践经验。

2018年,中央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正式确立成本效益在预算管理中的核心地位。此后多年,财政部持续完善配套制度,明确将成本指标列为绩效一级指标,要求将预算评审、事前评估、项目入库全环节嵌入成本分析。党的二十大报告进一步提出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完善支出标准体系,为改革划定清晰方向。面对财政

收支平衡压力,各地摒弃粗放式预算分配模式,跳出“基数递增”传统思维,把成本测算、效益评估贯穿预算编制、执行、评价全过程,推动财政管理从“重投入”转向“重效能”。

作为全国改革“破题者”,北京自2018年率先在学前教育、养老服务两大民生领域开展试点,走出一条分层递进、全域覆盖的改革路径。改革初期聚焦单个项目成本测算,逐步拓展至行业整体支出管控、政策综合效益评估,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管理格局。一方面,搭建标准化操作框架,出台成本绩效分析统一流程,运用作业成本法、标杆管理细化核算规则,累计完成三百余项公共服务项目分析,建立分领域财政保障标准;另一方面,创新多方成本分担机制,在不降低公共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引导社会力量共同分担运营支出,仅公用事业领域近三年累计实现降本超40亿元。如今,“预算核成本、绩效定补贴、无效必调整”成为北京财政

运行常态,彻底扭转了以往成本指标虚化、资金分配粗放的问题。

上海立足顶层设计先行,打造“清单式推进、全链条管控”特色模式。2022年启动改革筹备,2023年出台专项实施方案,搭建“1+2”制度体系,2024年实现市级部门、重点项目、结果应用“三个全覆盖”。当地创新多层次绩效基线比对机制,对标国内外城市先进经验,建立近两千条成本基线,通过拆解业务全流程剔除不合理开支。在公立医院、域域铁路、污水处理、政务服务等领域精准施策:医疗机构推行“分项定额、总额管控”,兼顾设备更新与成本节约;污水处理行业引入光伏、智能运维技术压降运营成本;充电桩检定、法人一证通等项目通过精细化核算,单项成本降幅最高达25%。首批试点项目同口径成本平均下降10%,1300余项公共服务成本定额落地,从源头遏制预算申报虚高、测算失真问题。

山东、河北廊坊、安徽等地因地制宜,探

索适配地方发展实际的改革举措。山东以零基预算改革为依托,打破往年支出基数束缚,对城乡环卫、公园管护、教育信息化等项目重新核算成本。烟台市11个重点项目通过成本绩效评估共压减财政资金37%;济南地下管廊维护项目重新测算标准,资金节约率超13%;滨州教育信息化项目实行“按效买单”,依据实际使用成效核定补助,财政投入节约近五成。廊坊自2019年试点起步,分领域建立50余项支出定额,形成“立项测成本、入库评成本、评价出标准”六步工作机制,覆盖教育、园林、医疗等基层高频领域。安徽2024年全面启动试点,实行“四年分步推进”规划,择优选取污水处理、政务运维、物业服务等项目开展分析,覆盖全省16个地市,聚焦标准缺失、成本模糊领域打造地方样板,构建具有皖式特色的成本绩效体系。

纵观各地试点实践,改革呈现三大共性亮点。一是全流程闭环管控,将成本测算前置至

预算申报,绩效评价反向完善支出标准,实现“预算、执行、评价全程核成本”的目标;二是分类施策精准管控,针对教育、医疗、公用事业、政府投资等不同行业定制核算方法,兼顾行业发展需求与财政节约目标;三是推动财业深度融合,打破财政与业务部门信息壁垒,通过拆解业务流程剔除无效支出,同步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布局,避免重复建设与资金浪费。

管好政府“钱袋子”,是提升治理能力的长久课题。当前成本预算绩效管理仍处于扩面提质阶段,各地试点经验证明,唯有树立成本绩效思维,以标准化、精细化手段压缩低效支出,才能持续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下一步,各地应持续总结试点成果,完善分行业支出标准体系,强化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刚性挂钩,让每一笔财政资金都算清成本、见到实效,以财政治理提质增效护航高质量发展。

作者: 王涵琼(吉林财经大学)

# 金融资本与数智技术协同发力 赋能人民城市建设的创新路径

**摘要:**人工智能时代,城市治理正从“数字城市”“智慧城市”迈向“人民城市”。金融资本与数智技术的协同,成为驱动这一跃迁的新引擎。其运行机理在于数据要素化打破金融壁垒、AI治理提升风险预见性、价值共创培育新质生产力。然而,协同进程中面临的数据孤岛、监管滞后与回报周期长等现实阻碍,需以制度创新、技术向善、韧性提升为优化路向,构建“数智、金融、城市”协同发展的新格局。

**关键词:** 金融资本; 数智技术; 人民城市; 协同赋能; 城市韧性

如果说“数字城市”聚焦数据连通、“智慧城市”追求算法优化,那么“人民城市”则在技术理性之上,深植伦理关怀与价值导向,即城市归根结底是人民的城市。大模型、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的集中爆发,赋予金融资本精准导流城市的可能。探讨二者协同赋能的内在逻辑,对实现“人民城市”的美好愿景至关重要。

## 一、运行机理:金融资本与数智技术协同赋能的理论逻辑

金融资本与数智技术的碰撞,正重塑城市

资源匹配、风险管控与价值创造机制。数据要素化打破信息壁垒。传统金融资本面临严重的信息不对称,难以对中小微企业与新兴城市基建进行精准风险定价。大模型具有多模态处理能力,能够穿透表外数据,深入挖掘供应链和市场舆情信息;区块链技术以不可篡改和智能合约为基础,实现全流程可追溯。二者合力建立了城市经济细胞的“数字孪生”征信体系,推动金融资本跨越信息鸿沟,精准滴灌急需流动性的民生与实体经济领域。

人工智能治理赋能风险预见。数智时代金融风险呈现跨区域、跨行业、传导迅捷的特征,静态监管难以为继。AI算法可依托多维动态监控图谱,对宏观经济、地方债务及居民消费等指标进行深度推演,提前识别潜在风险节点,形成早发现、早预警的治理闭环,显著提升城市应对系统性金融冲击的前瞻性与决策科学性。

价值共创催生新质生产力。数智技术促使金融资本流向发生质变,从传统道路桥梁等物理基建,转向算力中心、城市数据中台、物联网感知终端等新型数字设施。这些设施反哺产业,催生“人工智能+金融”“数字孪生+

城市运营”等新业态,推动全要素生产率跃升,为“人民城市”建设注入高质量发展动能。

## 二、阻滞节点:金融资本与数智技术协同赋能的现实困境

尽管理论路径清晰,但现实协同进程仍存在明显梗阻。一、数据孤岛与数字鸿沟下的“融合梗阻”。金融资本的高效运用高度依赖深度数据流通,但市政、政务、交通、金融等城市子系统数据标准各异、系统接口互不兼容,形成严重的数据孤岛。大模型缺乏跨域训练,风险评估难以生成完整画像。同时,弱势群体与边缘区域在数字化素养和设施上的差距,导致资本进一步向“数字红利区”聚集,加剧城市内部失衡。

第二,监管滞后与新型金融安全风险。技术迭代远超制度完善周期。元宇宙、数字资产等去中心化场景游离于传统监管之外,给金融发展筑牢安全屏障。强化执法监督力度,规范市场秩序是核心举措。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应建立乡村绿电执法专项队伍,整合市场监管、能源、电力等部门执法力量,形成监管合力,严厉打击私搭乱接、骗取补贴、违规并网、破坏电力设施等违法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加强对分布式光伏安装企业的资质监管,规范安装流程,杜绝劣质质施工、偷工减料等问题,保障绿电项目质量安全。同时,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对绿电生产、交易、输送全流程进行动态监测,及时发现和处置违规行为,让监管触角延伸到乡村绿电发展的每一个角落,确保绿电市场在法治轨道上有序运行。

完善纠纷化解机制是保障合法权益的重要保障。乡村绿电发展过程中,难免出现交易纠纷、权责争议、补贴发放争议等问题,若得不到及时有效化解,极易激化矛盾,影响行业稳定。建议搭建乡村绿电纠纷调解平台,整合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资源,建立快速响应、多元联动的纠纷化解机制。

四、协同联动:凝聚乡村绿电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消费引导、交易机制与法治保障,并非孤立存在的三个环节,而是相互依存、相互支

持、协同共进的有机整体。三者如同三根支柱,共同支撑起乡村绿电高质量发展的大厦,缺一不可。消费引导是交易机制运行的前提基础;交易机制是消费引导成效的落地载体;法治保障是前两者顺畅运行的根本支撑。三者协同发力,才能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秩序保障运行”的良性循环。消费引导激发市场需求,带动绿电生产供给;交易机制打通供需渠道,实现资源优化配置,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法治保障规范市场秩序,保障各方权益,为需求和供给的良性互动提供稳定环境。三者相互促进、相互赋能,共同推动乡村绿电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变,从分散发展向系统推进转变,从潜力释放向效益凸显转变。

## 三、优化路向:构建“数智+金融+城市”协同发展的对策建议

疏解以上梗阻,需从制度、技术与安全三维协同破局入手。

制度创新先行,探索数据确权与资产入表。破解数据孤岛的根根本在于制度破冰。应加快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探索将城市公共数据与企业数据转化为可计量、可入表、可交易的资产。清晰界定数据持有权、加工使用权与产品经营权,为金融机构合法合规使用数据授信提供制度保障,并以数据资产质押等工具,将数据生产力直接转化为金融资本,解决数智基建融资堵点。

技术向善护航,构建可信AI与隐私计算屏障。面对算法偏见与隐私危机,应大力推

广学习多方安全计算等隐私计算技术,实现数据“可用不可见”,允许不同机构在不出库原始数据的条件下联合建模,破解安全与共享的矛盾。同时,对用于金融监管和城市治理的大模型进行合规审查与公平性测试,确保算法透明公正,落实金融普惠的民生导向。

韧性提升为本,健全全链条金融风险监测体系。经济韧性是“人民城市”的安全基石,应利用数智技术打通财政、产业、就业等数据壁垒,建立宏观、中观、微观一体化的金融风险预警指标池。当行业或区域风险触及阈值时,系统自动预警并联动应急纾困机制,以“金融防火墙”提升城市抗击外部冲击的自我恢复力,真正实现以金融安全托举城市韧性。

金融资本与数智技术的深度协同,绝非单纯追求数字增长或算力迭代,二者结合的核心指向是“人民城市”的彼岸。无论身处繁华都市的公众,还是处于城市边缘的产业工人,都需感受到数智化带来的便利、金融普惠的温度,以及城市牢固的安全感。唯有将数据红利与资本效能转化为民生福祉,方能在智能时代书写无愧于人民、无愧于时代的篇章。

作者: 郑王娟(安徽大学)

乡村绿电高质量发展:

# 消费引导、交易机制与法治保障的协同路径

**摘要:**在“双碳”目标引领下,乡村绿电已成为推动乡村振兴、实现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核心引擎。本文聚焦乡村绿电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命题,系统剖析消费引导、交易机制与法治保障三大关键环节的内在逻辑与协同路径,构建“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秩序保障运行”的良性循环,推动乡村绿电从潜力释放迈向质量跃升,为乡村振兴注入绿色动能,绘就生态宜居、产业兴旺的美丽乡村新图景。

**关键词:** 乡村绿电; 高质量发展; 消费引导; 交易机制; 法治保障; 协同路径

广袤无垠的乡村大地,正悄然成为绿色能源蓬勃生长的沃土。在“双碳”目标的强劲引领下,乡村绿电发展迎来了前所未有的黄金机遇期。从田间地头的分布式光伏,到村集体集中建设的风电场,绿色电力正逐步点亮乡村的生产生活,成为推动乡村振兴、实现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引擎。

## 一、消费引导:厚植乡村绿电消费的内生土壤

消费是生产的最终目的,也是拉动乡村绿电发展的根本动力。长期以来,受认知局限、成本顾虑、信息壁垒等多重因素制约,乡村绿电消费呈现出“认知不足、意愿不强、应用不广”的突出困境,成为阻碍乡村绿电推广的首要短板。要打破这一困局,必须以精准化、接地气、有温度的消费引导,厚植乡村绿电消费的内生土壤,让绿色用电从“小众选择”转变为“大众共识”。聚焦特色产业,赋

能产业增值是核心路径,乡村绿电的价值,不应局限于居民生活用电,更要深度融入乡村特色产业,成为产业增值的“助推器”。

## 二、交易机制:搭建乡村绿电供需的高效桥梁

交易机制是连接绿电生产端与消费端的纽带,是实现绿电资源优化配置的核心枢纽。当前,乡村绿电交易普遍存在渠道不畅、流程繁琐、价格机制僵化、信息不对称等问题,导致分散的绿电生产者难以对接市场,用电主体难以便捷获取绿电,严重制约了绿电的消纳效率。要破解这一难题,必须立足乡村实际,构建高效、灵活、普惠的交易机制,为绿电供需搭建畅通无阻的桥梁。完善配套服务体系,提升交易体验是重要支撑,保障交易机制的高效运行,离不开完善的配套服务。应加强交易服务队伍建设,为绿电生产者和消费者提供政策咨询、流程指导、技术支持等一站式服务,帮助他们快速掌握交易规则,熟练操作交易平台。建立交易信息公开机制,及时发布绿电供需信息、价格走势、政策动态,缓解信息不对称问题,让交易双方能够理性决策。

## 三、法治保障:筑牢乡村绿电发展的坚实屏障

法治是市场经济的基石,更是乡村绿电行稳致远的根本保障。缺乏完善的法律支撑和严格的执法监督,乡村绿电发展极易陷入无序竞争、权责不清、风险频发的困境,既损

害生产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也阻碍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必须加快构建覆盖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全链条的法治保障体系,为乡村绿电发展筑牢坚实屏障。强化执法监督力度,规范市场秩序是核心举措。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应建立乡村绿电执法专项队伍,整合市场监管、能源、电力等部门执法力量,形成监管合力,严厉打击私搭乱接、骗取补贴、违规并网、破坏电力设施等违法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加强对分布式光伏安装企业的资质监管,规范安装流程,杜绝劣质质施工、偷工减料等问题,保障绿电项目质量安全。同时,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对绿电生产、交易、输送全流程进行动态监测,及时发现和处置违规行为,让监管触角延伸到乡村绿电发展的每一个角落,确保绿电市场在法治轨道上有序运行。

完善纠纷化解机制是保障合法权益的重要保障。乡村绿电发展过程中,难免出现交易纠纷、权责争议、补贴发放争议等问题,若得不到及时有效化解,极易激化矛盾,影响行业稳定。建议搭建乡村绿电纠纷调解平台,整合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资源,建立快速响应、多元联动的纠纷化解机制。

## 五、结语

乡村振兴,绿电先行;低碳转型,乡村

可为。乡村绿电高质量发展,一头连着乡村生态环境改善,一头系着乡村产业振兴和农民增收,是实现乡村绿色低碳发展的关键抓手,也是推动能源结构转型的重要支撑。推动乡村绿电高质量发展,是一项系统工程,更是一项民生工程、长远工程。唯有以消费引导激发内生动力,以交易机制打通核心枢纽,以法治保障筑牢发展根基,三者同向发力、协同联动、久久为功,才能让乡村绿电在高质量发展发展的赛道上行稳致远,为乡村振兴注入源源不断的绿色动能,让绿水青山真正成为乡村的金山银山,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乡村绿电的强劲力量。

**课题项目:** 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X202613561016)-乡村绿电—消费引导、交易机制与法治保障的一体化研究的阶段性成果;2024年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人工智能技术赋能《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课程建设的数字化转型研究与教育实践的阶段性成果(项目编号:24CX-HZ014)。

作者: 俞佳琪,赵薇,张智丹,阿娅拉·杜曼,冯雪莲,胡钰彬(新疆科技学院)

### 参考文献

- [1]宋鹏,陈光明,尹梦蕾,等.电力行业可再生能源补贴与全国碳市场协同减排效应[J].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23,33(7):81-93.
- [2]梁晨,牛皓玮,刘达,等.政府激励背景下企业绿色交易策略行为演化研究[J]. 智慧电力,2024,52(1):23-29.
- [3]李晚晓,孙诗雨.绿色信贷政策对企

业碳排放强度的影响效应[J].黑龙江社会科学,2025(6):33-44.

[4]刘利利,冯天天,崔茗莉,等.绿色电力交易对电力市场的影响机理及效果[J].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24,34(4):76-90.

[5]魏庆城,安简,涂永前.碳交易市场与绿色电力政策的互动机理与实证研究[J]. 中国软科学,2023(5):198-206.